**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**

**编外用工人员的公告**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用工人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红船民兵解说员8名。

二、招聘对象、范围和其他要求

1、招聘对象要求：女性，五官端正、身体健康，身高不低于162厘米，退役女军人优先；

2、户籍地在嘉兴市范围或常住地在市本级区域；

3、思想政治素质好，作风正派，遵纪守法，无刑事、治安处罚及开除公职等不良记录；

4、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；

5、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(1990年12月31日之后出生)；

6、工作勤奋，事业心、责任心强；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和文字、语言表达能力，熟练操作计算机；有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录用。

三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及要求

本次招聘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按照报名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聘用等程序进行。

1、报名：如实、准确填写《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招聘编外用工报名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名表》)(见附件)，并附户口簿、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证明[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**575834568@qq.com**](mailto: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1165934197@qq.com)。报名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3月13日下午17：00。

2、资格审核：（1）初审：报名结束后，对报名人员的有关资料进行资格初审。（2）复审：笔试或面试当天进行资格复审，需提交《报名表》、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户口本等原件材料;《报名表》张贴报名时提供的同底照片。

四、考试办法

考试由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组织实施。报名人员进行笔试，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1:3的比例确定体能测试和面试人选，不到比例，按实际人数入围。综合成绩由笔试成绩（30%）+体能成绩（30%）+面试（40%）组成。笔试、体能测试和面试总分均为100分，面试合格分为60分。考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体检和考察

测试合格人员根据招聘计划人数，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1:1确定为体检、考察对象，体检合格者由聘用单位进行考察。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的，不予聘用，依次递补（面试不合格者不得递补）。

六、聘用

最终聘用人员，享受南湖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待遇标准。用工方式实行劳务派遣。聘用人员须服从组织安排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报到手续，对无正当理由逾期报到者，取消聘用资格。聘用后试用期二个月，试用期内考核不合格的，予以解聘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未尽事宜，请致电82879726，联系人：杜树鑫。

[附：《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招聘编外用工报名表](http://xxgk.nanhu.gov.cn/xxgk/jcms_files/jcms1/web22/site/zfxxgk/download/downfile.jsp?classid=0&filename=1802010900089991400.doc)》

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

2021年2月24日

**嘉兴市南湖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招聘编外用工**

**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性别 | | |  | | | 照片 |
| 出生  年月 |  | | 婚姻状况 | | |  | | |
| 参加工作  时间 |  | | 政治  面貌 | | |  | | |
| 专业及毕业院校 |  | | | | 学历 | | |  |
| 有何特长 |  | | | | 联系电话 | | |  | |
| 现住址 |  | | | | | | | | |
| 简  历 |  | | | | | | | | |
| 家  庭  主  要  成  员 | 称谓 | 姓名 | | 政治  面貌 | | |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| | |
|  |  | |  | | |  | | |
|  |  | |  | | |  | | |
|  |  | |  | | |  | | |
|  |  | |  | | |  | | |